交通部觀光署

112 年度第3季補助地方政府工程案件執行進度檢討會議會議紀錄(節錄觀光前瞻建設計畫部分)

壹、會議時間:112年10月20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

貳、會議地點:本署9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:周副署長廷彰(林組長秀霞代) 紀錄:陳奕威

肆、出列席單位及人員:(如附會議簽到單)

伍、主席致詞:(略)

陸、報告事項:(略)

柒、綜合討論及決議事項:

一、 「觀光前瞻建設計畫」:

(一)前瞻第3期特別預算(110年度-111年度)

總計保留經費有 43 件,經各縣市政府預估結案請款月份後,行政院主計總處已於 112 年 5 月 9 日正式核定各月分配數,統計至 112 年 10 月 13 日止,實際完成核銷共 23 件,尚未完成結案共 20 件,其中 8 件原承諾於 9 月底前核銷但尚未完成。

決議事項:

請各縣市政府確實依據分配月份,於每月 20 日前函報本署辦 理結案及請款事宜。

- (二)前瞻第4期特別預算(112年度-113年度)
 - 1、本年度補助案件已於112年1月19日將核定結果函各縣 市政府據以執行,共計補助36案,另因施工地點考量, 實際應執行37件發包工程案件。
 - 2、前瞻第 4 期補助案件原規定應於 112 年 9 月底前完成工程發包,惟統計至 112 年 10 月 19 日止,尚有 14 件未完

成工程發包,其中10件已上網招標中、但有3件尚未招標、1件工程預算書尚未核定。

決議事項:

- 1、已完成工程發包案件,請於112年10月底前完成第1期補助款請款作業(請領30%)、並於112年12月18日前達成計畫進度55%(工程進度20%),並請領第2期補助款(請領65%)。
- 2、截至本日進度檢討會前,已上網招標但尚未完成發包案件,建議同意繼續執行,惟應於112年12月18日前達成計畫進度55%(工程進度20%),並一次請領1、2期補助款(請領95%)。
- 3、南投縣「埔里鯉魚潭環境改善暨旅遊服務設施強化工程」 及金門縣「島嶼西遊記-烈嶼岸際旅遊帶營造計畫」等2 案工程,截至本日進度檢討會前,尚未上網招標,原則 予以撤案,如仍有辦理之必要,請案關縣市於會後一週 內(10 月 26 日前)來函敘明落後原因及趕辦策略並具體 承諾於112年12月18日前完成工程進度20%及「一次請 領全期(1、2期)補助款」,屆時本署再視情形審酌是否繼 續執行。
- 4、各補助案件應於113年度底完成決算及請領末期補助款。

(三)觀光前瞻建設成果展現:

- 1、為觀光前瞻成果展現,本署前請各縣市政府提供完工後 具建設成果亮點之高解析度照片(請勿以 LINE 相簿下載 再上傳),惟經檢視目前已完工工程及各縣市政府提供照 片,多數縣市政府提供相片數量不足、拍攝角度欠佳、 解析度過低或提供照片中有三角錐等,較不適合做為成 果展現使用(各縣市政府提供照片檢視結果如參考資 料)。
- 2、請各縣市政府於112年10月底前,就已經完工案件,重

新提供優質照片至少 10 張,並上傳至雲端網路,以利本 署辦理後續成果展現事宜(如僅補助設計經費,則請提供 模擬圖)。